

# 拉丁美洲外资政策的新发展

· 高 钰 ·

从1981年起,拉丁美洲陷入了战后以来最严重的经济困难之中,这场经济困难是以债务危机为中心的。经过三年的艰苦努力和一系列经济调整,随着美国等西方发达国家的经济复苏,拉美国家的经济形势已开始有所改善,债务危机有所缓解。其具体表现是国内生产总值和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开始摆脱负增长的困境,出现了微弱的增长。据联合国拉美经委会执行书记1984年年终报告,拉美国家1981、1982、1983年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和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分别为1.7%与-0.7%, -1.0%与-3.3%, -3.1%与-5.3%;1984年达到2.6%与0.2%。1984年拉美贸易继续出现三百七十六亿美元的较大顺差(1983年为三百一十四亿美元),贸易条件(1970年指数为100,1980年为121)在连续三年恶化后开始略有改善:1981年的增长率为-8.4%,1982年为-9.0%,1983年为-6.2%;1984年转为0.2%(指数为95)。1984年拉美外债总额已达三千六百零二亿美元,但同前几年相比,外债的增长速度已大为减慢。从1978年到1982年的五年间外债连续以两位数的比率剧增:分别比上一年增长40.6%(一千五百零九亿美元);20.6%(一千八百二十亿美元);21.4%(二千二百一十亿美元);24.6%(二千七百五十四亿美元)和14.5%(三千一百五十三亿美元)。到1983年外债的增加速度开始减慢,这一年外债总额为三

千四百零九亿美元,增加了8.1%;1984年拉美外债只增加了5.6%。这说明,拉美各国的外债在一定程度上得到控制,债务危机也略有缓解。同时,拉美几个主要债务国在延缓偿付其外债本息方面做出了重新安排。

拉美国家的经济调整措施各有不同,但都不同程度地包括促进出口、紧缩开支和争取外资等内容。本文拟就拉美在当前形势下利用外资的一些动向作一初步分析。

## 从间接投资到直接投资

拉美国家在遭受债务危机打击以后,对吸收外国直接投资重新发生了兴趣。

从历史上看,外资流入拉美的方式有个演变过程。十九世纪,许多外资是以购买债券和股票的形式投放到拉美市场的。开始时,主要投资国英国对拉美以间接投资为主(占2/3以上),其后逐渐转为直接投资(占2/3以上)。本世纪三十年代的大危机使拉美国家受到很大打击,它们无力清偿大部分债券。三十年代以后,一些拉美国家开始实行外汇管制,但是外资基本上仍象过去那样在拉美通行无阻。战后,外资加速流入拉美,而且几乎全部是直接投资,这是因为三十年代拉美无力偿付债券所造成的影响犹在,对外国投资者来说直接投资更为保险和合算。而且战后初期拉美国家对外资并无多少限制。当时,就连一些民族主义色彩浓厚

的经济理论也主张吸收外资，例如拉美的“发展主义”强调利用外资，认为特别是在经济发展的开始阶段，外资可以弥补国内储蓄之不足而刺激经济迅速增长。五、六十年代，在拉美的外资主要是外国直接投资。1950年末，拉美的公共外债还不到当年外国私人直接投资的三分之一。从六十年代开始，情况逐渐发生了变化：欧洲货币市场发展起来，国际借贷资本供应充裕，利率不高，借贷方便，美元又不断贬值，而且拉美国家的出口迅速增长，因此它们越来越多地依靠举借外债来加速经济发展。另一方面，六十年代以来，拉美等第三世界国家发展民族经济的要求日趋强烈，出现了大规模的国有化运动，致使外国垄断资本不得不改变手法，减少直接投资活动而代之以借贷资本输出。到1970年，拉美公共外债已开始超过外国私人直接投资。从七十年代起，拉美外债数额逐渐增大，大大超过了外国直接投资，再加上种种内外因素的影响，终于在1981年爆发了债务危机。

目前拉美国家经过债务危机的困扰之后，急需寻求外部资金。但当前举借条件日严，来源日窄，而且拉美国家从过度的借债中吸取了深刻的教训，因此它们的兴趣开始转向吸收外国直接投资。

### 美国对拉美投资不振

拉美国家债务危机和经济恶化，使它们在吸引外部资金方面遇到不少困难。例如，1981年拉美爆发债务危机的第一年，美国对拉美的私人直接投资累计达三百八十八亿多美元，占美国对所有发展中国家私人直接投资的69.2%。1982年美国在世界各地的私人直接投资普遍下降，而对拉美投资下降幅度最大（-16.2%）；1983年美国对拉美私人直接投资下降幅度为-9.4%，仍是它私人直接投资下降最多的地区（见附表I）。

之所以出现这种下降，除拉美经济困难而对美国公司的投资刺激缩小外，主要是由于美国公司从它们在荷属安的列斯群岛的金融子公司大量借款而造成巨额资金回流的结果。该地区的美国子公司1982年汇给其母公司的贷款金额几乎比上年（一百四十四亿多美元）增加一倍，达到二百八十二亿多美元；1983年更达到三百四十三亿多美元。美国在荷属安的列斯群岛的私人直接投资从1977年起出现负数（1977—1980年间的负数分别为十二亿美元，十四亿美元，二十七亿美元和四十八亿美元），1981年负数激增至七十七亿美元，1982年和1983年分别达到负一百六十四亿美元和负二百零三亿美元。此外，1983年美国对墨西哥和委内瑞拉的私人直接投资也有很大下降。对墨西哥的投资继1982年下降十四亿美元以后又下降五亿五千万美元；对委内瑞拉的投资下降了六亿九千万美元。这是由于外债高利率、本国货币贬值、经济紧缩措施、外汇管制及石油出口不旺等因素造成的。

### 拉美争取外资的若干措施

当前，在经济恢复缓慢、投资气候不佳的情况下，拉美国家仍然力求采取措施来吸引外资。若干事实说明，拉美现在对外资放宽条件并扩大优惠，但并非无条件的放宽。大部分措施仍同七十年代初制订的外资管理办法和范围相联系的，主要服务于发展本国经济的目的。

七十年代初以来，虽然拉美国家对外资的政策随着形势的发展而时紧时松，但多数国家已形成一些基本管理办法，如：鼓励合营；在合营中扩大本国股权；限制和引导投资部门及地区；规定利润汇出率和利润再投资率；限制抽回股本；使用和培养本国职工；使用本国部件和中间产品，等等。

目前一些拉美国家吸引外资的措施主要

包括扩大投资领域；提高利润汇出率；提供出口优惠；提供赋税优惠；鼓励合资；接受除美元外的硬货币投资；增加内销比重；提供投资信息等。现举数例介绍如下：

（一）1984年墨西哥政府为促进外资流入而修改了1973年的《外国投资法》。修改内容包括：

（1）在企业增资或转让所有权方面，如合资企业中外资与墨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则增资无需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

（2）外资原来占75%多数股份的合资企业增资时，如墨方股东表明不愿参与，则增资本可全由外资提供。

（3）在外资原来占75%多数股份的合资企业中，容许外国投资者购买其余25%的墨方股份而转为外国独资企业；而在墨方占多数股份（51%）的合资企业中，外国投资者购买墨方股票需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

（4）外国投资者可购买合资公司中不超过股本10%（过去规定为3%）的墨方股票，购买后外资总额不得超过公司股权的40%（过去规定为33%）。

（5）现有外国公司在墨开辟新办事处、职工培训机构、职工文娱机构等，无需政府主管部门批准。

（6）外国公司如愿迁至墨国内较不发达地区，可给予各种优惠，包括扩大生产区直至原有面积的一倍。

（7）新、老合资公司可实行外资多数股权。这类企业包括：需要高技术和资本密集型的进口替代工业，有些是墨方无法在少数股权基础上吸引大量外资的部门；有很大出口潜力的合资企业，如愿迁往落后地区，或实行工厂现代化，或增加出口量，或提高本国部件率者。

（二）1983年，为了刺激外国投资，墨西哥放松了对客户工业的规定。最重要的是放松对客户制造业公司的内销规定。过去，批准内销手续很严格，要求逐项审批；现在

客户公司只要符合规定条件，即可获准内销20%的产品（在某些情况下比重更高）。其条件是：（1）符合使用本国部件和雇用本国职工的要求。（2）保持外汇顺差。（3）内销产品与出口产品采取同等的质量管理。

（4）对本国供应商提供技术援助。（5）遵守内销的各项指导方针和其他要求。

根据新条例，高技术项目以及和电脑有关的产品等客户制造业公司最可能得益。本国供应充足或墨方计划发展的产品则不易批准内销，如食品业和纺织业等。

（三）1984年7月，安第斯条约组织五国召开会议重新审议关于外资管理的第二十四号决议。秘鲁和哥伦比亚已开始放宽其外资规定以吸引新投资，厄瓜多尔政府也在朝这个方向努力。

（四）在过去十年中外资流入委内瑞拉一直较少。在“石油繁荣”的日子里，由于委内瑞拉货币汇价高，进口产品比在当地制造或装配更为合算，因而从1974年到1983年外国直接投资年增长率仅为7%。美国是委内瑞拉最大的外资来源，占外资总额的49%；巴拿马（许多外国公司注册为巴拿马公司）居第二位，占9%。1984年6月委内瑞拉政府召开各方代表参加的会议，讨论吸收外国投资的问题。讨论议程包括：明确规定欢迎外资进入的领域；根据外资公司的出口额、国内增加价值及其替代进口的能力而放宽其利润汇出率；外国投资者享有与本国企业同样的法律待遇，取消目前对技术合同的限制，促进技术转让，等等。

（五）秘鲁外资管理委员会在1983年连续公布第001—004号决议，放宽了对外资的规定：允许外国公司用美元以外的自由兑换货币（如日元和西德马克）进行投资注册；规定了外国企业、本国企业与混合企业按股权分类的标准；允许外国子公司购买秘鲁公司的股票以弥补经济衰退和外债危机中秘鲁公司在股本资金上遭受的损失；外资公司在

做到以下一些条件的情况下，容许把利润汇出率提高到注册资本的40%，比安第斯条约第24号决议规定的利润汇出率（为20%）高出一倍。这些条件是：

（1）促进出口——公司销售净额中每出口10%，可增加利润汇出率1%，直至7%。

（2）使用本国部件——公司成品中使用本国部件50%可增加利润汇出率1%，使用65%可增加3%，使用80%以上可增加5%。

（3）地区疏散——公司设在利马—卡亚俄地区以外并提供本国职工就业，其利润汇出率可增加1%—8%。

（六）1983年11月，秘鲁政府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举行外国投资座谈会，计划今后几年中吸引三亿二千万美元的外资。秘鲁希望在农工企业、旅游、木材制品等部门增加外国投资。采取的方法包括合资经营，吸收中、长期工业资助，技术转让等。秘方向外国投资者提供投资项目、计划投资额、外资参与办法等投资信息。

（七）厄瓜多尔政府在1984年1月公布总统第2342号法令，对外资投入银行敞开大门，并提高外资企业利润汇出率的上限。按照新规定，外资在银行、金融与保险业投资最多可达49%的股份；允许外国银行在厄瓜多尔开设分行，外国公司的利润汇出率提高到30%，超过安第斯条约原规定20%的限度；如果外国公司出口占其总产值的40%，则利润汇出率可提高到40%。

（八）加勒比共同体国家对外资企业提供赋税优惠。大多数国家规定为十至十五年，巴巴多斯为六至十年。投入资本多的（至少九百二十五万美元）、全部产品出口到共同体以外的、或在产品内销时提价至少50%的外资企业，所享受的赋税优惠期也长。这些国家对资金汇出均没有限制。

尽管拉美国家为吸引外资采取若干措施，放宽了对外资的限制，但是，一些国家

接受以往的教训，在使用外资的某些环节上也不能不加以控制。例如，墨西哥近年来颁布的汽车工业合理化法令，就对外资汽车公司（在墨西哥有六大外资独资公司：通用、福特、克莱斯勒、日产、大众和雷诺）增加了某些限制，以鼓励出口。

## 争取外资的若干成效和困难

拉美国家的外资净流入在1981年曾达到三百七十七亿美元的高峰，其后大幅度下降，到1983年外资净流入仅为四十四亿美元。1984年又有回升，达一百零六亿美元。美国对拉美石油业的私人直接投资始终保持增长，1982年曾增至近十三亿美元。

目前，外国在拉美的私人直接投资尚未迅速增长，仅少数公司活动有所增加，其中有：

（一）从1983年起，美国通用电气公司的子公司墨西哥通用电气公司同墨西哥的萨尔蒂略工业集团进行二十个月的谈判，达成协议，组成了合营“电器工业公司”，扩大生产能力和市场份额。新的合营公司资本为七十一亿比索，其中通用电气公司占49%。为此，通用电气公司必须增加资本以购回墨方10%的股票，并提供技术援助。

（二）美国跨国食品公司凯洛格公司在巴西的子公司凯洛格食品公司投资一千万美元于1984年建成一个现代化的工厂，计划把该公司加工早餐食品的产量提高一倍。为此，该公司将在巴西增购玉米等粮食，并有可能全部使用巴西的设备，这些都符合巴西的发展战略。

（三）日本对哥伦比亚的投资多年来增长不快，1984年则明显上升。据官方估计，哥伦比亚已成为日本1984年对拉美投资的第四位对象国。1984年上半年哥伦比亚批准的日本投资为一千五百四十万美元，占同期批准全部外资的20%，使日本在哥伦比亚成为

仅次于美国的第二位投资国。日本公司在哥伦比亚主要从事汽车制造业和电子工业，产品几乎全部在当地市场销售。日本公司大多与哥伦比亚公司搞合营企业，在哥伦比亚新投资中最大份额来自东洋工场。

目前拉美国家虽在吸引外资方面取得某些成效，但困难尚多。首先是外债利息（和外资利润）的支付为数巨大，从1982年起连续三年可支配的外部资金均为负数（见附表II）。

其次，国际收支经常项目逆差虽在下降，但自1982年以来仍连年出现逆差，远没有摆脱困境。1982年逆差为四百零六亿一千三百万美元，1983年为八十九亿五千七百万美元，1984年也还有三十亿九千万美元逆差。这些都在相当大程度上减少了外资的流入。

总之，在严重债务危机之后，拉美国家在当前经济调整中，把前些年大量使用外债的做法转变为争取外国直接投资，这是一个明显的趋势。其成效与发展如何值得进一步观察和研究。

附表II：拉美国家吸收外资情况

（单位：十亿美元）

年份	资金净流入	利润与利息支出	可支配的外部资金
1973	7.8	4.2	3.6
1974	11.4	5.0	6.4
1975	14.2	5.5	8.7
1976	18.2	6.8	11.4
1977	17.0	8.2	8.8
1978	26.1	10.2	15.9
1979	28.6	13.6	15.0
1980	30.0	18.0	12.0
1981	37.7	27.7	10.0
1982	19.2	37.6	-18.4
1983	4.4	34.5	-30.1
1984*	10.6	37.3	-26.7

\* 为初步数字。

资料来源：联合国拉美经委会执行书记1984年年终报告。

附表I：美国对拉美私人直接投资

（单位：百万美元）

	数 额			变 化			
	1981	1982	1983	1982	1983	(百分比) 1982 1983	
全拉美	38,838	32,546	29,501	-6,292	-3,045	-16.2	-9.4
石油业	4,831	6,606	6,839	1,775	232	36.7	3.5
制造业	15,809	15,630	14,749	-179	-881	-1.1	-5.6
其他	18,198	10,310	7,913	-7,888	-2,397	-43.3	-23.2

资料来源：美国《商业现况》，1984年8月号。